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标的物为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332,576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65.3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1.31%。经查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获悉，上述拍卖已成交。公司与竞买人刘茜、胡赖三、王俊、方蕾、何昌进、胡赖三、刘茜、苏琳、王杰、李兴玲、吕园春、王俊、张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竞买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拍卖尚涉及余款缴纳、法院出具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已累计被司法拍卖 100,336,932 股，如累计被司法拍卖成交的股份履行完过户程序，卢忠奎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至 14,997,3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5%，其一致行动人黄克凤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仍持有公司股份 7,60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4%；卢忠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黄克凤女士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22,602,3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9%；将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本次司法拍卖的受让方后续股份变动时，应当遵守股份变动比例、信息披露等相关限制性要求，若受让方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6 个月内应不得卖出公司股份以避免短线交易，后续卖出还应当遵守大股东买卖股票相关限制性规定，且应当履行在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披露卖出计划等信息披露义务；若受让方持股比例低于 5%，拍卖完成后的六个月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本次拍卖的出让方和受让方卖出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4、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黄克凤女士共计持有公司 122,939,302 股，已累计被司法拍卖 100,336,9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07%，占其共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81.62%，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药控股”）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8），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法院将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 10 时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2024 年 1 月 16 日 10 时至 2024 年 1 月 17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www.taobao.com）对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所持有公司的 75,332,57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1%）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活动。经查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获悉，本次拍卖均已成交。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进展

（一）拍卖标的

卢忠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5,334,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32%，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合计 75,332,57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1.31%。

（二）网络拍卖竞价结果

经查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股份拍卖情况如下：

序号	拍卖标的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成交金额 (元)	竞买号	竞买人姓名
1	5,100,000	0.77	15,419,800.00	C6830	方蕾
2	6,000,000	0.90	18,278,000.00	V8644	何昌进
3	6,289,176	0.94	18,246,032.05	Y7941	胡赖三
4	6,396,300	0.96	19,776,477.40	E9106	刘茜
5	6,499,998	0.98	20,046,994.20	L2297	刘茜
6	6,000,000	0.90	18,168,000.00	I8688	胡赖三
7	5,001,799	0.75	15,205,213.50	G1868	苏琳

8	6,104,493	0.92	17,690,820.71	T4399	王杰
9	3,569,600	0.54	10,494,700.80	B2068	李兴玲
10	6,000,200	0.90	17,438,579.60	F5654	吕园春
11	6,000,000	0.90	17,438,000.00	O1569	王俊
12	5,912,010	0.89	17,183,004.98	Z3341	王俊
13	6,459,000	0.97	18,718,182.00	Q4910	张宇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其他拍卖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于2024年1月6日10时至2024年1月7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www.taobao.com）对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所持有公司的25,004,35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活动，经查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获悉，本次拍卖均已成交。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标的物为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5,332,57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65.3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1.31%。经查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获悉，上述拍卖已成交。公司与竞买人方蕾、何昌进、胡赖三、刘茜、苏琳、王杰、李兴玲、吕园春、王俊、张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10名竞买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拍卖尚涉及余款缴纳、法院出具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2、如本次拍卖成交的股份履行完过户程序，卢忠奎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至14,997,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5%，其一致行动人黄克凤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仍持有公司股份7,60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为 1.14%；卢忠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黄克凤女士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22,602,3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9%；将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本次司法拍卖的受让方后续股份变动时，应当遵守股份变动比例、信息披露等相关限制性要求，若受让方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6 个月内应不得卖出公司股份以避免短线交易，后续卖出还应当遵守大股东买卖股票相关限制性规定，且应当履行在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披露卖出计划等信息披露义务；若受让方持股比例低于 5%，拍卖完成后的六个月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本次拍卖的出让方和受让方卖出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4、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黄克凤女士共计持有公司 122,939,302 股，已累计被司法拍卖 100,336,9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07%，占其共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81.62%，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